证券代码:600801、900933　证券简称:华新水泥、华新B股　公告编号:2022-011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之B股现金选择权申报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华新水泥股有限公司关于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之B股现金选择权申报公告》,已于2022年3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公告编号临2022-007。

本次B股现金选择权的行权价格为1.945美元/股,有效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将以1.945美元/股的行权价格获得现金对价,敬请B股股东注意投资风险。

本提示性公告仅对本次B股股东行使现金选择权相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对投资者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建议。

一、现金选择权申报基本情况

1、申报主体

截止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7日)收市后持有本公司B股股份的股东。

2、申报现金选择权实施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7日

3、申报时间:

2022年3月8日至2022年3月10日期间的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申报截止时间为2022年3月10日下午3:00,期间公司B股股票停牌。

4、申报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申报;本公司不提供现场申报方式。

5、申报代码:706080

6、申报简称:华新现金

7、申报方向:申报卖出。

8、收购价格:1.945美元/股。

9、申报数量:

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股份数不超过154,408,766股。

同一股票账户在申报有效期内可多次申报,有效申报数量为各次申报卖出数量之和,但不超过申报数量上限。

如果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结束后,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现金选择权将不予实施,B股将继续于上交所B股市场交易:(1)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股份数超过154,408,766股,或行权后导致前三名B股公众股东合计持股数超过B股公众持股量的50%,(2)香港公众股东人数少于300人。

10、现金选择权的提供方为海螺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股东行使现金选择权,相当于以1.945美元/股将股份出售给海螺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二、关注事项

(一)申报方向只能是申报卖出,申报买入无效;申报有效期内,当天可以撤单,次日开始不得撤回。

(二)股东申报前应与质权人或司法机关协商解除质押或司法冻结;清算时仍存在质押或司法冻结的股份,其现金选择权申报属于无效申报。

(三)对于同一账户中的股份,股东可部分申报卖出。

(四)本公司在现金选择权申报首日和截止日刊登行使现金选择权提示性公告。

(五)上市公司B股股东在申报现金选择权前及申报期间将原持有的股票卖出、申报跨境转托管或发生其他冻结、非交易过户的,视为无效申报。

(六)如果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结束后,出现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B股股份数超过154,408,766股,或行权后的B股前三大公众股的累计持股量超过B股公众股总额的50%,则该等现金选择权不可实施,华新B股将继续于上交所B股市场交易。

三、费用

现金选择权申报方、提供方后续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时,所涉及的税费项目及标准参照B股交易执行。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申请人: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黄石市大棋大道东600号

联系人:王璐、吴昕

电话:027-87773898

传真:027-87773992

五、后续事宜

1、本次申报有效期满后,公司将另行发布申报结果公告,请投资者关注资金到账日。

2、在现金选择权申报期满后,公司需对申报结果进行核对,剔除无效申报。

3、如果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结束后,出现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B股股份数超过154,408,766股,或行权后的B股前三大公众股的累计持股量超过B股公众股总额的50%,则该等现金选择权不可实施,华新B股将继续于上交所B股市场交易。

4、在现金选择权实施完毕及确定在香港开户的境外公众股股东人数不少于300人后,公司将向上交所申请B股股票摘除,并于取得香港联交所正式批准公司H股上市的批准函后,以H股形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

5、现金选择权实施时间安排(后续如有变化将另行公告)

2022年2月28日(周一)	华新B股现金选择权申报公告
2022年3月2日(周三)	华新B股停牌前最后交易日
2022年3月3日(周四)	华新B股连续停牌起始日
2022年3月7日(周一)	华新B股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
2022年3月8日(周二)至2022年3月10日(周四)期间的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华新B股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
2022年3月11日(周五)	华新B股现金选择权申报结果公告

特此公告。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00801、900933　证券简称:华新水泥、华新B股　公告编号:2022-012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跨境转托管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对于境内投资者:希望继续持有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新水泥")H股股票的境内投资者不涉及跨境转托管相关事项,在H股上市成功后,可通过B股账户卖出公司H股股票。

对于境外投资者: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已经开始受理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B股转H股)跨境转托管申请。为支持公司H股上市的顺利实施,需要提交跨境转托管申请的境外投资者,现在已经可以通过自己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或指定结算的托管银行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出跨境转托管申请。同时,为了尽快满足在香港开户的境外公众股股东人数不少于300人的要求,建议后续计划参与H股交易的境外投资者向其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或指定结算的托管银行发出明确指示,在3月10日14:00之前将跨境转托管申请提交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一、境外投资者简要操作说明

1、境外投资者在任意一家香港证券公司或银行开立证券账户

2、投资者本人向B股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或指定结算的托管银行提交华新水泥B股跨境转托管申请

境外投资者需要提供的信息:

(1)希望进行跨境转托管的华新B股股数;

(2)投资者的沪市B股账户信息;

(3)投资者的香港证券账户所在的证券公司或银行(境外接收机构)的香港结算参与人ID。

(4)B股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或指定结算的托管银行要求的其他资料。

3、确认B股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或指定结算的托管银行已经配合中国结算完成后续操作。

相关跨境转托管股份将于华新水泥H股上市前的一个交易日由中国结算提交的股份划拨指令与境外接收机构提交的股份划拨指令在香港结算系统中匹配一致后完成股份过户。

二、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或指定结算的托管银行简要操作说明

1、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指定电子邮箱

B股指定交易证券公司和托管银行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接收业务申请的电子邮箱(bthyw@chinaclear.com.cn)发送盖有证券公司或托管银行总部相关部门公章的说明影印件,指定电子邮箱地址。该说明的标题为"某某证券公司(或托管银行)关于提交B转H业务申请电子邮箱地址的说明",抬头为"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正文为"某某证券公司(或托管银行)预留的B转H业务申请电子邮箱为_____,该预留电子邮箱发送的电子邮件均视为经本公司(或银行)有权部门审核通过并同意发送"。发送说明的邮箱应为证券公司(或托管银行)指定的业务申请邮箱。同时,按以下格式提交名称为"某某证券公司(或托管银行)B转H业务联系信息表"的EXCEL表格:

单位名称	部门名称	业务申请邮箱	联系人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2、接到投资者的跨境转托管申请后,对投资者提交的信息进行审核

B股指定交易证券公司或托管银行需确保投资者申报的跨境转托管股份不存在权利瑕疵(包括但不限于司法冻结、股份质押等情形)。

申请跨境转托管的投资者不得对申报跨境转托管股份进行交易或转让,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或指定结算的托管银行需做好股份前端控制。

3、根据投资者申请填写《H股跨境转托管申报申请表》和跨境转托管明细数据文件

同一家证券公司或托管银行不同营业部的客户申请合并后以证券公司或托管银行名义统一填写。明细数据文件为EXCEL格式,申请表和明细数据文件填写说明详见中国结算网站公布的《中国结算上海B转H业务申请表格》。

4、通过指定电子邮箱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发送上述转托管申请

为了尽快满足在香港开户的境外公众股股东人数不少于300人的要求,建议后续计划参与H股交易的境外投资者通过自己指定交易证券公司或指定结算的托管银行在3月10日14:00之前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出跨境转托管申请。

需要在H股上市首日前提交跨境转托管申请的,最晚于上市首日前第三个B转H交易日(B股和H股的共同交易日)14:00前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符合要求的跨境转托管申请或撤销申请,H股上市首日前两个B转H交易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暂停受理转托管相关业务申请。

相关文件和业务提交表格样式参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http://www.chinaclear.cn/)公布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B转H登记结算业务指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B转H业务申请表格》。

特此公告。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2-017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关于SHR0302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于近期开展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的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SHR0302片

剂型:片剂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受理号:CXHL2101788、CXHL2101789、CXHL2101790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1年12月17日受理的SHR0302片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进行成人活动性放射学阴性中轴型脊柱关节炎临床试验。

二、药物的其他情况

SHR0302是一种高选择性的JAK1抑制剂,可通过抑制JAK1信号传导发挥抗炎和抑制免疫的生物学效应,临床拟用于活动性放射学阴性中轴型脊柱关节炎的治疗。经查询,国内外尚无针对该适应症的同类产品获批上市。截至目前,SHR0302相关研发项目累计已投入研发费用约41,145万元。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

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药品研发及至上市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2-018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关于注射用SHR-1501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于近期开展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药物的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注射用SHR-1501

剂型:注射剂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2101496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1年12月20日受理的注射用SHR-1501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此次临床试验申请,具体为注射用SHR-1501单药或联合卡介苗膀胱灌注治疗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的剂量递增和剂量拓展的Ⅰ/Ⅱ期临床研究(方案编号:SHR-1501-Ⅰ-103)。

二、药物的其他情况

SHR-1501为白细胞介素-15(IL-15)融合蛋白,可以刺激体内T细胞、B细胞和NK细胞增殖,发挥调动机体免疫系统清除体内异物(如肿瘤)的作用。与IL-2相比,IL-15不会刺激Treg增殖和诱导T细胞凋亡。SHR-1501目前国外有ALT-803等多个相同靶点产品处于临床试验阶段,国内未有相同靶点产品处于临床试验阶段。截至目前,SHR-1501相关研发项目累计已投入研发费用约4,383万元。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

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药品研发及至上市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1728　证券简称:中国电信　公告编号:2022-009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发布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计划自2021年9月22日起十二个月内择机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拟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40亿元,本次增持未设置价格区间,中国电信集团将基于对本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根据本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的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或"本次增持")。

●2021年9月22日至2022年3月7日,中国电信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466,948,944股A股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51%,累计增持金额2,009,939,616.73元,累计增持金额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金额下限的50%。上述增持实施后,中国电信集团持有本公司57,844,002,261股A股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63.21%。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无法完成或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名称: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二)增持主体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本次增持前,中国电信集团持有本公司57,377,053,317股A股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62.70%。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增持股份的目的:中国电信集团本次增持是基于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对本公司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

(二)增持股份的种类:本公司A股股份。

(三)增持金额:本次拟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40亿元,本次增持未设置价格区间,中国电信集团将基于对本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根据本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的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四)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综合考虑本次增持金额的规模较大和资本市场的变化,中国电信集团拟增持实施期限为自2021年9月22日起十二个月。

(五)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中国电信集团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2021年9月22日至2022年3月7日,中国电信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466,948,944股A股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51%,累计增持金额2,009,939,616.73元。上述增持实施后,中国电信集团持有本公司57,844,002,261股A股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63.21%。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无法完成或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中国电信集团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三)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中国电信集团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发布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中国电信集团计划自2022年1月28日起十二个月内择机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拟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5亿元。该增持计划为中国电信集团根据《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A股股价预案》拟采取的稳定股价措施,与本次增持计划分别实施。

特此公告。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2-11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份畜禽养殖业务主要产品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业务中包括畜禽养殖业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畜禽、水产养殖业务》的披露要求,现将公司2022年2月份畜禽养殖业务主要产品销售情况披露如下:

一、2022年2月份生猪销售情况

2022年1--2月,公司累计销售生猪15,528头,收入1,219万元,生猪销售均价15.04元/公斤,同比变动分别为-46.8%、-80.0%、-77.0%。

2022年2月份,公司销售生猪7,427头(其中:销售猪苗4,682头、肉猪及淘汰生猪2,745头),收入651万元,生猪销售均价14.58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8.3%、14.7%、-6.6%,同比变动分别为-20.2%、-59.8%、-82.5%,主要指标变化因素如下:1、公司生猪销售收入同比下降59.8%,主要原因是生猪销售均价降低叠加销售量减少所致;3、公司生猪销售均价同比下降82.5%,主要原因是受国内生猪市场行情变化,价格回调影响所致。

二、2022年2月份鸡产品销售情况

2022年1--2月,公司累计销售鸡苗493万羽,收入602万元,鸡苗销售均价1.22元/羽,同比变动分别为24.5%、14.1%、-8.3%。

2022年2月份,公司销售鸡苗235万羽(其中:销售商品代鸡苗235万羽),收入296万元,鸡苗销售均价1.26元/羽,环比变动分别为-8.7%、-2.9%、5.9%,同比变动分别为19.6%、-18.7%、-31.9%。主要指标变化因素如下:公司鸡苗销售均价同比下降31.9%,主要原因是受市场行情变化,价格变动影响所致。

三、特别提示

1、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畜禽养殖业务的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

2、上述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一定差异,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3、基于非洲猪瘟疫情对养猪行业的影响仍未完全消除,未来出栏量仍存在月度波动的可能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八日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2-005
公司债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发行了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超短期融资券名称: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2楚天智能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代码:012280826;

实际发行总额:人民币8.5亿元;

期限:180天;

起息日:2022年3月4日;

兑付日:2022年8月31日;

面值:人民币100元;

发行利率:2.54%;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8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22-26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2年3月7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其中董事长安丰收、董事吴春宇现场参会,董事张旭、董事胡慧冬、独立董事张黎明、独立董事王英明、独立董事袁知柱视频参会。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安丰收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二二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7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22-27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度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2年3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度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23日(星期三)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23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23日9:15至2022年3月2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16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现任董事、现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主楼B-822会议室。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提案名称及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子议案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子议案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子议案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子议案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5	子议案5:发行数量	√
2.06	子议案6:限售期	√
2.07	子议案7: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
2.08	子议案8:上市地点	√
2.09	子议案9: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10	子议案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与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9.00	《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批准控股股东免于发出要约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1.00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2.00	《关于重新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重新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重新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重新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22年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3.议案2、3、6、7、10均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须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进行登记。

(3)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3月17、18日,3月21、22日

3.登记地点: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及其他

(1)公司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2) 邮编:110142

(3) 电话:(024)25190865

(4) 传真:(024)25190877

(5) 联系人:林晓琳、石苗苗

(6) 参会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流程详见附件。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授权委托书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7日

附 件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股东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410,投票简称:"沈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3月23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23日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3月23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 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子议案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子议案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子议案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子议案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5	子议案5:发行数量	√			
2.06	子议案6:限售期	√			
2.07	子议案7: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			
2.08	子议案8:上市地点	√			
2.09	子议案9: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10	子议案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与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9.00	《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批准控股股东免于发出要约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1.00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2.00	《关于重新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重新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重新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重新制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受托人签名:

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健康　公告编号:2022-006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满暨减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深圳市润通贰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通贰号")持有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10,393,9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润通贰号持有公司股份66,470,5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1%。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1年12月1日,公司披露了《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公司股东润通贰号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3,817,034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之后进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35,878,02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采取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进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17,939,01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减持价格按照实施时市场价格确定。

2022年1月15日,公司披露了《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超过1%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截至该公告披露日,润通贰号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3,923,400股,其中集中竞价方式减持9,000,400股,大宗交易方式减持34,923,000股,所减持的股份数达公司总股本的2.45%,本次权益变动后,润通贰号股份数量减少至66,470,517股,持股比例下降至3.71%,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2022年3月4日,公司收到股东润通贰号出具的《关于减持莲花健康股票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告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届满及相应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润通贰号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9,000,400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4,923,000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3,92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5%。

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现将润通贰号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深圳市润通贰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10,393,917	6.15%	其他方式取得:110,393,917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为2019年12月执行重整计划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取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深圳市润通贰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3,923,400	2.45%	2022/1/10-2022/1/13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3.03-3.34	136,779,769	已完成	66,470,517	3.7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润通贰号未针对本次减持计划设置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2-010
债券代码:122243　债券简称:12广汽02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2月份产销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2月汽车产量为151,919辆,同比增长46.16%,本年累计产量为370,532辆,同比增长25.28%;2月汽车销量为143,464辆,同比增长36.47%,本年累计销量为380,696辆,同比增长18.06%。各主要投资企业产销数据如下:

单 位	产 量(辆)						销 量(辆)					
	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	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月度同比